兒童週刊

第壹伍期

◁每逢星期一出版▷

談話　積極的精神

梅

光陰過得真快呀，學期又告結束了，在這結束的時候，跑進無論那個小學校裏去，總可以聽到許多小朋友嘆息的聲音，不是說「成績不好」，就說是「性行太差」了，垂頭喪氣的，隨地可以看出頹唐的神氣，失望的臉色，像煞此後是一無辦法了。

小朋友！我是反對消極的態度，提倡積極的精神的，我覺得無論那個人，屈辱於一時是不要緊的，只要能夠不忘記屈辱，改過自新，努力前進，總有得到成功的一天，所以，我勸各位小朋友，切勿灰心，看以前的事，譬如昨日死，以後的事，作爲今日生，那末一定能得到最後的勝利。

老子說：「合抱之木，生於毫末，九層之台，起於累土，千里之行，始於足下。」孔子說：「譬如爲山，雖覆一簣，進吾往也。」小朋友！先哲所昭示我們的，是何種氣概，何種精神，我們長吁短嘆做什麼？

人物軼事　孫中山先生的軼事

（清水）

是十一年廣州非常國會選舉非常總統的第一天，中山先生爲着旁生的事情，忘了赴會。後來想着，已是時間很遲，穿好衣服，匆匆而去，但忘了掛證章。衛卒當他是普通客人，不准進去。

「今天開會，客人不許進去！」

「告訴你，我不是客人，特地來開會的。」

「別賴我，來開會的，怎的禁頭沒有證章？就是各機關派來觀禮的，也得有顯證章。你什麼沒有，怎的說是來開會的？」

「是。我是來開會的，我是×××，證章忘記帶了。」

「這更是笑話了，沒有證章的人說，正等孫先生到來開會。你是孫先生？」「點憑據都沒有，我怎好讓你進去？」

正在爲難時，他摸摸身上，剛巧還有一張名片，便一把掉給衛士道：

「你瞧，我不是冒名來的。」

衛士一看，嚇得目呆呆的連忙賠罪：

「好，好，請進去。恕我們的冒瀆！不過這是職責關係，不容我們不認眞的。……」

他也沒心思開理會，踏進大門進去了。

「不要緊，不要緊，你們忠於職務的。」

過幾天，衛兵得着賞；有的人說，是個金鏈呢。

▽▲　▽▲

小常識

△開瓶塞

玻璃瓶塞，因瓶口緊收，不容易取出時，可向瓶底四處以拳打數下，瓶塞自出，還有一法，可將瓶口插入沸水中，一拉自出。

△割玻璃法

我們每欲割一玻璃，往往沒有辦法，只得叫玻璃匠用金剛石割之。現在我有一法，用酷滴在欲割的玻璃上，另用鐵箸置火中燒紅，向適當的地方一劃，玻璃便一分兩裂了。

△燃燭法

燃燭時，以致沾污桌流出燭油，可置燭心中常椅。欲免此弊，可用食鹽放在燭心的四周，即無此弊，燭又耐燃。

健康小講座

要做一個聰明的人

朱沛然

耳朵聽，會辨別一切的聲音，叫作聰，眼睛亮，會接受一切光的反應，叫作明，是最粗淺的解釋，總之我要這個的智慧，耳目却是兩重陪，耳目失其作用，就是聾子瞎子，痛苦不痛苦呢？

砂眼是眼病之最頑癡者，凡人害了砂眼，雖不致變成瞎子，但是他的痛苦，也如瞎子一樣。濁膿耳又叫化膿性中耳炎，是耳病中之不易斷根者，有時正可使你變成聾子，倘若在嬰孩時期變成聾子，連帶的無從學習發音，也必定要變成啞子，可憐不可憐呢？

小朋友，你都歡喜做聰明的人嗎？那末耳目的衛生問題，就不得不注意了。

百靈鳥

天冷了

鄂西小學六年級　虞若仙

「冷啊！冷啊！」這種呼聲，在現在寒冬的時候，差不多每個人都會隨口喊出來。的確，天是冷了，早晨屋瓦上的霜，像碎銀一般平鋪着，我們每天從學校到家庭的途中，常是朔風呼呼，如箭般迎面射來，有時灰沙彌漫，幾乎把眼簾遮蔽。那些黃包車夫，拖着空車，沒精打采，縮着手，探頭探腦的在找尋搭客。唉！可憐他們，飯沒有吃，衣也沒有穿，誰會憐惜他們呢！一般有錢人家，早已坐在火爐邊，過他們的安樂生活了。

嗖嗖嗖，嗖嗖嗖，一陣陣的寒風，吹進了我的被窩內，把我在甜蜜的夢中，拉了回來，睜開眼來看看，四周全是黑漆漆的，我怪這種冷酷的風，使我得不着好睡，誰知無情的鐘，竟鐺鐺鐺的敲了七下，使我不得不從被窩內跳了起來。向學校走來，街路上的景色依然如舊，只是更添上些點綴的神彩，使人覺得冬的可畏。天！總是陰沈沈的，彷如一副哭臉。

學校裏的同學，個個縮着手，呵着氣御寒，在走廊上徘徊，他們都已被寒冷屈服了，他們的精神，已與寒風裝的水銀一般的降低了。

天氣是冷了，可是我們衛國的軍士，天天在冰天雪地的線遠作戰，拚着命，流着血，他們所聽到的只有「衝！衝！衝！」的聲音，寒風的呼嘯聲，不能打動他們的心，這是有精神，有氣，我們的精神，不怕的人。同學們，我們也要，我們沒有殺盡，是我們的恥辱。

我的速寫

在民國十一年經歷的三月二十日，我就在這荒蕪破禮的後馬村中出世了。

鄞民小學　林鈞

到了九歲那年，遇了荒年，弄小學去，安穩地讀了三年，途終於因了病而了。病好了，姨母遭遇新辦起一平小學，便報名進了二年光景，不幸又耳病；在華美醫院住一月，才把它醫好。時因了那校長先生爲日見腐敗，便到竟墩的鄞民小學來。現在我已是此地的級生了。光陰迅速去，十五年而所求知識，仍是微乎其微，如何地努力振作才好啊！

○　○　○

七種發明的利器……年代

（飛機）英人丁花路於一八四八年發明的。

（飛船）法人巨超於一八七四年發明的。

（炸藥）英人羅棺芬遜於一八二九年發明的。

（電燈）美人愛生於一八七八年發明的。

（電車）英人亨利於一八三一年發明的。

（x光）德人於一八九五年發明的。

（火車）英人斯倍根於一二九二年發明的。

每週時事述評

——陝甘與察綏問題——

小記者

陝甘善後辦法，自楊虎城于學忠表示反對，風雲又起，項在雙方嚴陳以待，已入戰時狀態。最近楊虎城與東北軍部隊的利害不一致，日生齟齬，將來由齟齬而衝突，由衝突而火拼，這是必然的趨勢。因爲軍閥的結合，只講利益，不講道義，一時可以結合，後來必要分裂的。且這次楊虎城完全被赤匪所利用，若非黨崖，仍然執迷不悟，其覆亡是毫無疑義，總不能免。中央軍所解決，亦必還赤匪的消滅。現在中央大公懷之精神，希望楊虎城于學忠覺悟改悔，至目前的形勢觀察，尚無樂觀可言。我們爲國家起綢計，希望中央出兵討逆，但爲保全國計，即希望能以政治手段。

我們再回轉頭來看看察綏的問題如何？雖的偽匪雖然已有一部分反正，但其殘餘匪徒由某方指揮積極準備補充，從商都到滂江的工事，已差不多完全建築成功，大概在不久的將來，便要大舉反攻，外思這樣嚴重，楊虎城可說毫無心肝！不但勾結赤匪，助長內憂，且呼應匪偽，招致外患，這情直是出賣民族的大公懷之精神，希望楊虎城于學忠覺悟改悔，自亡國家的叛舉。眞是四萬萬同胞的大罪，我們唯在擁護中央趕緊起而撲滅之！

抱孫心切爲子完娶

華燈滿堂候新郎

忽接尺素另與表妹訂終身　解除婚約賀客均敗興而散

奉化界岙民人陳光通，現年五十八歲，業染商於南洋，以長袖善舞，擁有鉅資，歸國已有年矣，四十歲時，僑居海外，以伯道無後，納僑胞張雲湖爲妾，逾年生子志宏，今年十八歲，天資聰慧，品學俱優，剛入肄業於省垣某中學，光通有株適慈谿，育女名鄭小珠者，說殊姐好，生性玲俐，光通歸國後，時有走動，志宏生長異土，每以寂寥爲憾，今遇小珠，鄭止大方，儀態萬千，膏梅竹馬，遂兩小無猜矣，及後，志宏負笈省垣，小珠亦以乃父經商關係，求讀春申，雖兩地睽違，而魚雁時通，一對小情人，以其子業經成人，理宜授室，爲志宏定婚於鄭村馬家運女翠鳳，翠鳳芳齡二十，亦一小家碧玉，惟以乃父思想守舊，未曾入學，以致目不識丁，該事忽爲志宏悅及，即致函乃父，肆加誅勦，並提及小珠，意者兒已有小情人也，距光通頑固性成，猶重迷信，認爲志宏迎娶翠鳳，日後必有大運，對志宏要求，嚴加拒絕，本年一月十五日，爲志宏婚期，光通早爲佈置一齊，事先並專函促志宏歸來完婚，孰知及待十三日賀客畢集，華燈滿堂之時，猶不見志宏回家，光通當即日雇車赴杭找尋，抵某校則謂志宏已於昨請假離校，

固已鍾情

心知有異

光通視之，知爲志宏所宏書，拆閱之，則謂婚姻原應自主，馬家婚約暫須反對，兒已與鴉小姝女士盟訂白首云云，光通至此，深悔自己之頑固，即與某人通知馬家運成已同家，至則依然音訊杳無，斯時已爲妝奩過門之日矣，及夜，忽經人送來一函，

鄞縣縣政日刊
陳寶麟題
第貳伍柒期
鄞縣縣政府秘書室主編

◘公來◘

鄞縣縣政府訓令公字第三六一號（只登日刊不另行文）

●令各局等為奉令飭緝捺欵潛逃犯徐鵬務獲解案以憑轉解究辦由

▲令各公安局長警察隊長及各排長偵緝隊長

浙江省政府財政廳二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第四六二七號訓令內開：「案據絲姚縣政府轉清沙田官產委員會呈，沙田催報員徐鵬於十一月廿九日捺欵潛逃，請通令協緝等情；據此，除指令及分行外，合行抄發年貌單，令仰該縣長即便遵照飭屬一體協緝，歸案究辦。此令。」計抄發年貌單一紙。」

案奉

等因；奉此，除分令外，合行抄發年貌單，令仰該局隊排長，遵即督屬一體協緝，務獲解送，以憑轉解歸案究辦。此令。

計抄發年貌表一紙。

縣長陳寶麟

通緝年貌表

姓名	年齡	籍貫	身材	面狀	口音	出身
徐鵬	三十三歲	吳興	中長	方圓形色黃黑	操吳興口音稍帶慣波口	算隊出身歷充慈谿保衛團班長等職

鄞縣縣政府布告公字第三六二號（只登日刊不另行文）

●布告民衆區居民人等毋得將柴草堆積屋旁易生危險由

照料火燭之類，若於洪水，稍不謹慎，在在堪虞。本縣府近查各鄉區居民人等，每遇農隙時間，各將所有柴草，堆積屋旁，以資取捨便利，距不知柴草為最易引火之物，現值冬令，百物乾燥，自宜特別謹慎，藉免火災之厄，否則不但自家生命財產，有盡付灰燼之虞，而毗連之屋宇，亦將同受其殃，故法律對於火災，定有罪刑，且復裁重。本政府深恐民衆忽視，是以將於詰誡，除令飭各局隊隨時派警前往查禁外，合行布告曉諭，仰各「體遵照，務將屋旁堆積柴草，立時遷移較遠之空地，而屋內用火，亦應隨時注意，切實小心。毋違。此布。」

縣長陳寶麟

鄞縣縣政府訓令公字第三六七號（只登日刊不另行文）

●令各局等為鄞溪鄉金鐘山脚天福寺被刼仰即督屬「體協緝務將本案贓盜獲解究辦具報由

▲令各公安局長（除成祥公安局長）警察隊長及各排長偵緝隊長

案據成祥公安局長麻起星稱：

「本月五日上午十時，據鄞溪鄉公所函稱：「遷移者，敝鄉前岸，本月三日夜二時許，被盜搶刼，經敝鄉長到地調查，據天福寺住持僧開林面稱：「本月三日夜二時許，有不識姓名口操土音之盜匪五名，從笆籬而入，用巨石搗毀大殿門板而入，直入後進，再向右小戶直入，住持臨逃時，被盜匪三人扭住索錢，當搜去鈔幣十五元，銀輔幣十角，銅元三四十枚，絨布一丈二尺，住持左手被斧劈傷，左臂被木棍打傷，又有老僧開明，被盜拖毆，手足及頭後等處均已受傷，當由寺丁奔出報警（盜警），經附近村民鳴鑼兜捕，該盜匪等始聞聲逃遁，遺落斧頭一把，杉棍兩根」等語；據此，相應將匪遺斧棍，備函查送，請煩查照轉呈縣府通緝，以遏盜風，而安地方」等情；據經局長親率長警王鶴等三名，前往出事地點查勘，該寺孤立金鐘山脚，四無鄰居，被盜屬實，隨即前往金鐘山及附近各草舍涼亭廟宇等處，嚴密搜緝，因時間關係，尚無弋獲，惟據該寺住持僧開林供稱各節，核與該鄉公所函報情形，大致相符，除再密派長警化裝偵緝，務將本案贓盜獲解究辦，並報請鄞縣地方法院檢察處派員履勘外，理合繪具圖表，備文呈報，仰祈鑒賜通令協緝」

等情；據經指令該局長，迅督所屬，上緊偵緝，務將本案正盜，原贓限十日內，悉獲解究，除分呈並通令外，合行抄發勘表，令仰該局隊排長，即便督屬一體協緝，務將本案贓盜，獲解究辦，毋稍縱延，此令。

計抄發盜案履勘表一份

縣長陳寶麟

盜案履勘表

| | | |